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063697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9日

商 标

房小豆

申请人 房小豆(杭州)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晴川街425号1号楼520室

代理机构 四川鱼爪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6类：不动产出租；公寓管理；不动产经纪；不动产管理；公寓出租；居住用不动产代理服务；住房出租；不动产管理服务；不动产出租服务；建筑物租赁或出租；通过互联网、通讯设备或电子方式提供不动产咨询信息；通过互联网提供不动产出租信息；通过互联网提供的不动产管理服务